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6-012

##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会议以会签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任正茂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任正茂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根据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提名孙志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 候选人简历：

孙志坤，男，1978年10月出生，2008年6月研究生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孙志坤于2001年7月进入海航集团工作，先后担任海航集团人力资源部干部管理主管兼财务总监管理主管、企业组织发展与研究主管，新华航空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人事主管，海航股份客舱与地面服务部北京分部综合业务室经理，海航资本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室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等职务，现担任海航资本办公室主任、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海航东银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孙志坤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033号）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向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等 8 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 2,635,914,330 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 1,600,000 万元人民币，扣除支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 16,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84,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85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增资 HKAC 开展飞机租赁业务、增资天津渤海开展租赁业务、偿还所欠 GSCII 债务及偿还所欠 Seaco SRL 债务并增资 Seaco SRL 开展集装箱租赁业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增资天津渤海开展租赁业务”及“偿还所欠 Seaco SRL 债务并增资 Seaco SRL 开展集装箱租赁业务”的预先投入情况报告的专项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1090459-A02 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中“增资天津渤海开展租赁业务”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中“偿还所欠 Seaco SRL 债务并增资 Seaco SRL 开展集装箱租赁业务”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 24,052.8 万美元,全部为 Seaco SRL 投资开展集装箱租赁业务之投入,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扣除应偿还所欠 Seaco SRL 债务 15,852.6 万美元之剩余款项,置换最高限额为 24,052.8 万美元。

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天津渤海开展租赁业务”、“偿还所欠 Seaco SRL 债务并增资 Seaco SRL 开展集装箱租赁业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天津渤海开展租赁业务”及“偿还所欠 Seaco SRL 债务并增资 Seaco SRL 开展集装箱租赁业务”的预先投入资金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 月 14 日